

证券代码：300214

证券简称：日科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5-072

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年8月11日下午14:30。

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8月11日上午09:15-0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年8月11日上午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昌乐县英轩街3999号公司创研中心三楼会议室。

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。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田志龙先生。

6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（1）本次会议出席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44人，代表股份15,485,875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.331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2人，代表股份2,718,574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.5848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2人，代表股份12,767,301股，

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.7462%。

(2) 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中，中小投资者共144人，代表股份15,485,875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.331%。

“中小投资者”指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7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（列席）了股东会，山东德衡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会议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3,311,58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9595%；反对 2,116,55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.6676%；弃权 57,7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728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13,311,58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 85.9595%；反对 2,116,551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 13.6676%；弃权 57,73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总数的 0.3728%。

本议案关联股东未出席本次会议，故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山东德衡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的张霞律师、王圣然律师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召集人资格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、山东德衡（济南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日科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十一日